

武汉市财政局 武汉市教育局 文件

武财教〔2014〕992号

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第二批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区财政局、教育局：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14 年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第二批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教发[2014]159号)，现下达你区 2014 年农村义务教育保障机制改革第二批资金预算 万元(中央资金 万元，省级资金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万元(中央资金 万元，省级资金 万元)，校舍维修改造中央资金 万元。此款收入请列“1100221 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20502 普通教育”相关项。此项补助通过 2014 年财政年终结算办理。免学杂费资金由

省财政厅直接支付到各区开设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特设专户。

请各区按照鄂财教发[2014]147号文件精神,加强资金管理,按时上报相关材料,确保城市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正常运转。



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4年12月19日印发

共印 40 份

2014年武汉市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第二批中央和省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区	资金合计			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校舍维修改造 中央资金
	合计	中央	省	小计	中央	省	改善学校办学 条件资金
武汉市合计	3135	2758	377	2335	1958	377	800
江岸	3	3	0	3	3		
汉阳	12	10	2	12	10	2	
武昌	50	41	9	50	41	9	
洪山	33	27	6	33	27	6	
武开	4	3	1	4	3	1	
东开	∇ -95	-72	-23	-95	-72	-23	
东湖风景区	35	27	8	35	27	8	
化工区	6	5	1	6	5	1	
东西湖	279	233	46	279	233	46	
汉南	31	25	6	31	25	6	
蔡甸	375	344	31	175	144	31	200
江夏	503	458	45	303	258	45	200
黄陂	812 1085	924	161	885	724	161	200
新洲	814	730	84	614	530	84	200